**关于加快206类科研项目使用进度及**

**停止部分206类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、有关单位：

由于206类科研项目（以KY03\KY04财务编号开头的科研项目，以下简称“206类项目”）中2015年之前（含）立项的课题资金已被上级财政收回，经研究，决定停止上述项目的经费报销。

随着财政专项资金收回统筹已成为常态化工作，206类项目中2016年、2017年立项的课题且今年底未用完的经费明年被财政收回可能性很大，尤其是2016年立项的项目。经研究，学校提出如下建议：

1.项目负责人加快此类项目资金使用进度，做好资金被收回准备。

2.对于目前属于结题冻结状态项目，有需要的可以向科研处提交结余经费使用申请表(科研处网站下载)。之前公布的项目明细表中的结余经费仅作参考，实际可用结余资金以项目负责人财务系统查询为准。

3.有多项科研项目的项目负责人，优先考虑开展此206科研项目研究及相应经费报销。

计划财务处 科研处

2020年11月11日